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20-098

广州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由于公司与江苏保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江苏中冶化工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被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广州浪奇公司于2020年12月4日按照法院要求向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划转相关执行款人民币133,480,613.65元,公司于17个银行账户解除冻结。

2.截至2020年12月7日,公司及子公司仍被冻结的银行账户22个,被冻结的资金余额合计278,647,499.25元(其中,美元户余额按照本公告汇率折算)。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12月7日经公司财务部门统计核实,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已解除冻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开户行	账号	账户性质	解除冻结日期
1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44*****9123	一般存款户	2020年12月4日
2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44*****0718	美元户	2020年12月4日
3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	08*****9011	一般存款户	2020年12月4日
4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02*****112	一般存款户	2020年12月4日
5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02*****0	一般存款户	2020年12月4日
6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02*****601	一般存款户	2020年12月4日
7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39*****0	一般存款户	2020年12月4日
8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20*****003	一般存款户	2020年12月4日
9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68*****9060	美元户	2020年12月4日
10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39*****1901	一般存款户	2020年12月4日
11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44*****5172	党费专用户	2020年12月4日
12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38*****8288	一般存款户	2020年12月4日
13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73*****2094	一般存款户	2020年12月4日
14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20*****0	一般存款户	2020年12月7日
15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67*****609	一般存款户	2020年12月4日
16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81*****0	一般存款户	2020年12月7日
17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88*****019	一般存款户	2020年12月7日

二、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原因
经公司初步核实,近期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下称“广州土发中心”)收到多家媒体《协助执行通知书》要求划扣及冻结公司应收售楼款,广州土发中心已于2020年12月4日按照法院要求向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划转相关执行款人民币133,480,613.65元。此次划转是因为公司与江苏保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江苏中冶化工有限公司之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被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采取强制执行,公司立即办理了相关账户解冻事宜。该案件涉及23个银行账户被冻结,目前17个银行账户被解冻,仍有6个银行账户因其其他案件被轮候冻结。

3.公司及子公司仍被冻结的银行账户情况如下:

序号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账号	账户性质	冻结金额(元)
1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03*****488	一般存款户	77,700.00
2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	11*****9006	一般存款户	5,267.27
3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44*****9000	一般存款户	26,963.20

4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44*****6037	基本户	7,944,163.47
5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38*****0886	一般存款户	3,308,867.63
6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0*****6294	美元户	2,300,892.28
7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36*****2838	欧元户	0.591(美元)
8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	12*****1034	一般存款户	36,010.67
9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81*****5673	一般存款户	179,100,280.18
10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39*****0796	一般存款户	98.16
11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10*****1244	一般存款户	57,963,917.64
12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华商银行	21*****9001	一般存款户	2,284,703.00
13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44*****062	一般存款户	3,981.27
14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82*****9862	保证金户	4,203,104.46
15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	62*****6011	一般存款户	10,368,000.00
16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20*****3030	基本存款户	2,286,015.42
17	广东奇仕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	96*****0136	一般存款户	6,012,301.56
18	广东奇仕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81*****5838	保证金户	3,003,542.81
19	广东奇仕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81*****2022	保证金户	2,175,000.00
20	广东奇仕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38*****3463	一般存款户	281,794.68
21	广东奇仕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	44*****9900	一般存款户	1,446.56
22	广东奇仕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	03*****1536	一般存款户	4,521.04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本次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解除冻结对增加公司现金流、稳定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有积极影响。目前公司在积极处理其他银行账户冻结事项,早日解除被冻结账户并恢复正常状态,尽量降低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2.截至2020年12月7日,上述仍被冻结的银行账户目前被冻结的资金余额合计278,647,499.25元(其中,美元户余额按照本公告汇率折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60%,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最近一期(截至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净资产的38.38%,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最近一期(截至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货币资金余额的37.38%。
3.公司及广东奇仕目前已开立未报银行销户共147个,截至2020年12月7日,被冻结银行账户数量占已开立银行账户总数的14.97%。公司已冻结账户中多为一般结算户,用于部分银行贷款和业务结算,公司目前仍有可用银行账户替代被冻结账户,因而公司生产经营仍在持续开展。
4.截至目前,公司仍可能有银行账户替代被冻结账户,公司将银行账户冻结情况通报对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生产经营仍在持续开展,不存在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形。
5.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解除之前,尚不排除后续公司其他银行账户或公司资产被冻结的情况发生,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ST群兴 公告编号:2020-157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实际控制人 关于延期还款的承诺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预计在2020年12月20日前无法按约定偿还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含利息),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披露的《关于收到实际控制人(告知函)预计无法按约偿还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56)。实际控制人于2020年12月7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延期还款的承诺函》,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

2.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仍无法按约偿还其承诺应偿还的剩余占用资金,根据依法审计准则和公司内部控制等有关规定,公司可能会对相关资金占用款项计提减值准备,上述计提减值准备将对群兴玩具公司2020年度损益造成影响,对公司2020年度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公司于2020年11月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将被司法拍卖事项被启动减持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48),因公司控股股东王春寿先生违规减持问题,控股股东广东群兴玩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3,089,000股股份被司法拍卖,存在被减持的可能。本次拍卖的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截止广东奇仕玩具公司2020年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020年12月12日收到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出具的关于延期还款的承诺函,实际控制人制定了新的还款计划,承诺在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值的资产方式清偿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
公司就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自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经公司进一步全面、严肃排查,并经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控股股东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进行专项审核,2019年1月至2020年4月3日(最后一笔占用资金划出时间),公司自有资金共计2,726,077元转入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个人账户,目前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为32,726,077元(不含资金占用利息)。2020年12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收到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出具的《延期还款承诺函》(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解除还款承诺
实际控制人于2020年4月20日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将通过现金偿还,并将相应的资产质押,股权质押等多种方式清偿非经营性占用资金问题,但截至2020年12月20日,实际控制人未按约定履行偿债义务(4.35%)返还占用期间产生的利息。具体的还款计划为:2020年4月20日前归还现金人民币2,000万元;2020年6月20日前再次归还现金不低于5,000万元;2020年9月20日前再次

归还现金或等值的资产不低于5,000万元;2020年12月20日前采取现金或等值的资产方式将剩余的部分(含利息)全部归还,并争取提前偿还。
2020年4月23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2,000.00万元,2020年6月19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5,000.00万元,2020年9月18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1,000.0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7日,实际控制人已归还上述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本金余额为21,036.64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如期归还上述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本金及利息共计12,000.00万元。
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具体还款安排
实际控制人于2020年12月12日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将通过现金偿还,并将相应的资产质押,股权质押等多种方式清偿非经营性占用资金问题,但截至2020年12月20日,实际控制人未按约定履行偿债义务(4.35%)返还占用期间产生的利息。具体的还款计划为:2020年4月20日前归还现金人民币2,000万元;2020年6月20日前再次归还现金不低于5,000万元;2020年9月20日前再次

归还现金或等值的资产不低于5,000万元;2020年12月20日前采取现金或等值的资产方式将剩余的部分(含利息)全部归还,并争取提前偿还。
2020年4月23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2,000.00万元,2020年6月19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5,000.00万元,2020年9月18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1,000.0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7日,实际控制人已归还上述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本金余额为21,036.64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如期归还上述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本金及利息共计12,000.00万元。
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其他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五、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六、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七、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八、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九、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十、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十一、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十二、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十三、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十四、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十五、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十六、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十七、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十八、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十九、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二十、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二十一、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二十二、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二十三、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二十四、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二十五、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二十六、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二十七、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二十八、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二十九、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三十、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三十一、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三十二、补充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承诺在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前采取现金或等价资产的方式清偿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含利息)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春寿先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上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亚太集团(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国家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外合资的上市公司审计服务机构,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较好的诚信情况。在担任公司2018年-2019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客观、公正,能够认真履行审计职责,并经过实施审计工作,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续聘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根据审计业务工作及市场平均报酬水平,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7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50万元,合计总额为人民币1200万元。

3.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设有风险管理、业务管理、专业标准、综合、发展、财务等职能部门和10多个专业业务部,在郑州、深圳、上海、南京、广州、合肥、成都、重庆、西安、杭州、武汉、石家庄、太原、济南、长沙、东莞、苏州、淮安等地拥有20多个分支机构,在人力资源、财务管理、项目管理、行业执行、执业标准与质量控制、信息系统等方面对各分支机构进行统一管理,能够为客户提供统一、标准、便捷的专业服务。

4.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于2011年,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加入了国际组织——国际注册会计师事务所联盟(International Accountants Association),成为其创始成员之一,在其指导下,共享资源,共同发展。
5.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高标准、高要求、高质量、高标准、高要求、高标准、高要求、高标准、高要求、高标准、高要求、高标准、高要求、